**2017-2018学年第一学期思政实践课活动方案**

**一、活动目的和意义：**

为了更好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推进教育部关于《思想政治理论课创新计划》，凸显城建职业学院劳模育人特色，用劳模精神引领青年大学生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积极健康的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以劳模精神为榜样，爱国、敬业、诚信、友善，用实际行动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 本学期思政实践课主要开展两次主题活动：征文“学习劳模精神，喜迎十九大”、ppt或微视频制作“我和劳模在一起”。

**二、活动时间安排：**

| 周次 | 课次 | 章 节 内 容 | 时数 |
| --- | --- | --- | --- |
| 3 | 1 | 学习劳模精神，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1 |
| 5 | 2 | 阅读读本《走近劳模》-1 | 1 |
| 6 | 3 | 征文写作“学习劳模精神，喜迎十九大” | 0.5 |
| 7 | 4 | 征文写作“学习劳模精神，喜迎十九大” | 0.5 |
| 8 | 5 | 征文比赛“学习劳模精神，喜迎十九大” | 0.5 |
| 9 | 6 | 征文比赛“学习劳模精神，喜迎十九大” | 0.5 |
| 10 | 7 | 阅读读本《走近劳模》-2 | 1 |
| 11 | 8 | “劳模基地”实践参观学习 | 0.5 |
| 12 | 9 | “劳模基地”实践参观学习 | 0.5 |
| 13 | 10 | ppt/微视频制作“我和劳模在一起” | 0.5 |
| 14 | 11 | ppt/微视频制作“我和劳模在一起” | 0.5 |
| 15 | 12 | 微视频比赛“我和劳模在一起” | 0.5 |
| 16 | 13 | 微视频比赛“我和劳模在一起” | 0.5 |

**三、实施方案：**

**实践活动主题（一）： “学习劳模精神，喜迎十九大”**

1、第3周：开展主题教学:“学习劳模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基础课》结合绪论“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部分引发学生思考学习；

《概论课》结合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 “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部分学习。

2、第5周：阅读读本《走近劳模》

1）每班分五小组，确定小组长，每组发放一本《走近劳模》读本。

2）班委和小组长组织班级晚自习，开展专题学习劳模精神。

3、第6、7周：引导学生撰写征文：“学习劳模精神，喜迎十九大”

4、第8周：开展征文比赛“学习劳模精神，喜迎十九大”， 统一印发征文比赛用纸。

5、第9周：教师研讨，汇总实践教学主题活动一的成果。

1）每班推送3名优秀征文竞级校级决赛，教师集中评选产生一等、二等、三等奖若干名；

2）所有同学征文计入思政实践课1成绩：满分100分

3）获奖学生及指导教师奖励标准以学院校级竞赛标准发放。

**实践活动主题（二）：ppt/微视频制作“我和劳模在一起”**

1、第10周：指导学生阅读读本《走近劳模》，学习全国劳模先进事迹，

引动学生思考如何把劳模精神融入自身实际，躬身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第11、12周： 教师带队赴“劳模基地”实践参观学习

每班选拔3位学生组成小组，每位任课教师带队所任班级学生，周三下午统一租车外出赴“劳模基地”实践参观学习。（具体时间和地址另行通知）

3、第13、14周： ppt或微视频制作“我和劳模在一起”。

1）任课教师指导外出参观学生，每班制作一份5-10分钟的微视频 “我和劳模在一起”，参加校级比赛。

2）没有外出参观的学生，每人选取一位劳模，制作一份10-20页的ppt“我和劳模在一起”，展示实践探究学习成果。

4、第15、16周：开展微视频“我和劳模在一起”校级比赛选拔。

5、第17周：教师汇总实践教学主题活动二的成果。

1）每班推送一份微视频参加校级决赛，教师集中评选产生一等、二等、三等奖若干名；

2）所有同学ppt/微视频计入思政实践课1成绩：满分100分

3）获奖学生及指导教师奖励标准以学院校级竞赛标准发放。

**四、思政实践1考核方式：**（活动一计入期中成绩、活动二计入期末成绩）

期末登分采取百分制，期中、期末各以100分计，各占总成绩的50%。

思政教研部

2017年9月20日